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6-091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3027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521,51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3.47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2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2,487,108.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512,892.00 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资金中的医院整体建设项目，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50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

截止至本公告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上述账户不再使用。根据三方监管协议，现经兴业银行审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337170100100255428）正式注销，公司、兴业银行、国信证券三方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9月20日